

# 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安排情况的说明

## 三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对下转移支付情况

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，按照关于编制 2025 年预算的工作要求，依据中央、自治区财政提前下达我地州 2025 年转移支付情况和自治州本级财政收支预算情况，编制了 2025 年自治州预算草案，经自治州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批准后执行。现将预算草案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预算安排情况说明如下：

2025 年，中央、自治区财政提前下达我地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1.48 万元，具体项目明细：

<b>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</b>	<b>21.48</b>
提前下达 2025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 管理补助资金预算	21.48

2025 年，自治州财政按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的有关规定，提前下达自治州本级部门和各县市。其中：博乐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16.31 万元；精河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5.05 万元；温泉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0.02 万；阿拉山口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付 0.11 万元。